

經濟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1月7日
發文字號：經授水字第10020218230號



訂定「仁義潭水庫水門操作規定」、「蘭潭水庫水門操作規定」及修正「仁義潭及蘭潭水庫串聯運用要點」，均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「仁義潭水庫水門操作規定」、「蘭潭水庫水門操作規定」及修正「仁義潭及蘭潭水庫串聯運用要點」。